

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(二)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 7 人，实际出席 7 人（其中：亲自出席 7 人，委托他人出席 0 人，缺席 0 人）。

(三)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童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任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因工作需要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聘任姜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刘亮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；刘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投资总裁职务。详细内容请参阅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临 2018-143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9 日